

# 下都镇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试行）》、《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等规定，结合我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报告内容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主要报告本年度政务信息公开相关情况。本年报的电子版可在“中国·上杭”政务公开信息平台（<http://www.shanghang.gov.cn/xz/xdz/xxgk/ndbg/>）下载。如对年报有任何疑问，请与下都镇人民政府综合党政办公室联系（地址：上杭县下都镇吉安村政通东路 5 号镇政府党政办；邮编：364224；电话：0597-3701128；传真：0597-3703422）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23 年，下都镇人民政府坚持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一项重要工作和任务来抓，认真对照《2023 年上杭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开展信息公开工作，按照“公开是原则、不公开是例外”的原则，严格按照规定时间和程序进行发布，确保政府信息公开时效性，有效保障群众

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2023年度，本镇制作、获取政府信息总数92条，其中：主动公开政府信息7条，作为依申请公开信息数0条，不予公开信息数85条。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23年度，我镇没有收到信息公开申请，无答复件数、无待答复件数，无“非政府信息、政府信息不存在、非本机关政府信息”件数，无“不予公开”的政府信息。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一是加强领导，健全体制机制。成立以镇长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有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确保各成员分工明确，责任到位。二是完善制度，规范信息公开。严格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建立健全信息发布和审查机制，按照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制度，确保及时准确、符合保密规定，有序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一是设立政务公开专区及政务公开查阅点，明确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处理流程，制定《下都镇政务公开专区工作制度》；二是建设“上杭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杭下都”微信公众平台、“杭好办”政务新媒体账号等，坚持多渠道、多形式开展政务公开工作，丰富公开形式不断扩展与群众的交流渠道。

**（五）监督保障情况。**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制度、社会评议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规范信息公开工作。深化奖

惩考核，将政务公开内容列入考核机制，对不积极配合本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门负责人进行责任追究。同时，强化督促检查，认真贯彻执行信息督查检查制度，严格把关公开程序，自觉接受全社会监督，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镇没有因政务公开受到处分。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7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办理 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3年，我镇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离上级和群众的要求还存在一定的差距，如：一是信息公开不充分，综合信息等栏目更新频次不高，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信息公开工作推广不足，对于上杭县人民政府网，群众熟知力度不够，网上信息公开利用网站公布，加之政府宣传力度不足，致使群众不了解信息公开渠道，获得政务信息的渠道不畅。

###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加大公开力度。进一步明确重点领域公开任务，以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社会普遍关心的内容为重点，不断充实信息公开内容，及时更新网上信息，保证信息公开的完整性、准确性和时效性。

二是加强宣传引导。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栏、村务公开栏、电子屏等载体建设，积极利用宣传广告、横幅、海报、微信公众平台等媒介，积极丰富信息公开渠道。通过圩天摆摊发放宣传材料、电子LED屏幕、悬挂横幅、张贴宣传标语等多种形式营造浓厚宣传氛围，确实提高我镇群众对本镇有关信息的知晓率，更好地服务于社会。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相关规章制度，本镇未达到相关收费标准，未收取信息处理费。